

# 內部稽核之組織及運作

---

## 一、內部稽核制度之設置與目的

本公司設置內部稽核單位，其目的在於協助董事會及管理階層檢查與覆核內部控制制度之缺失，並衡量營運之效果及效率，適時提出改善建議，以確保內部控制制度得以持續有效實施，並作為檢討與修正內控制度之依據，促進公司健全經營。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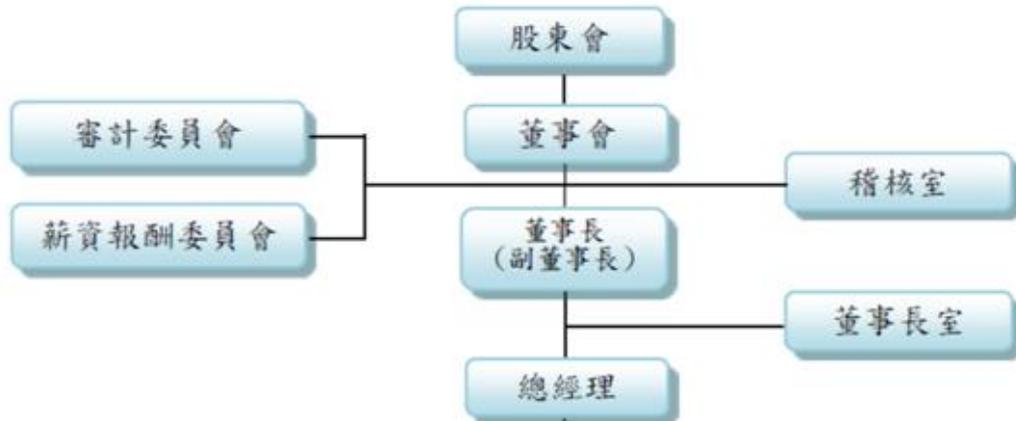
## 二、稽核組織架構與獨立性（公司治理核心）

內部稽核單位隸屬於董事會，專責執行內部稽核作業。稽核主管之任免須經審計委員會同意並提董事會決議。

為確保稽核執行之獨立性與客觀性，內部稽核人員不得兼任足以影響超然獨立之職務，並設有親屬關係迴避等相關規範。

內部稽核主管及內部稽核人員之薪資由董事會授權董事長核薪，並規範於本公司核決權限管理辦法，內部稽核人員考評至少每年執行一次，由稽核主管依據業務執行情形進行考評並簽報至本公司董事長。

## 稽核室與公司組織關係圖



---

### 三、稽核人力配置與專業能力 ( 治理能力面 )

本公司依公司規模、業務性質及管理需求，配置專任內部稽核人力共 2 人 ( 含稽核主管 1 人 ) 。

稽核主管具備 CIA ( Certified Internal Auditor ) 專業資格，內部稽核人員均符合法定適任條件，並依法持續完成規定之專業進修時數，以確保稽核品質與專業水準。

---

### 四、風險導向稽核計畫與永續資訊內控 ( 治理 × 永續 )

內部稽核作業係依風險評估結果擬訂年度稽核計畫，明確規劃稽核項目、時程、程序及方法，並據以執行定期或不定期稽核。

自 114 年度起，本公司已將永續資訊管理納入年度稽核計畫必要稽核項目，由稽核室依既有內部控制制度 CM-98 永續資訊管理控制作業、CM-94 永續報告書編制及確性之作業程序，查核永續資訊蒐集、彙整、管理及揭露流程之設計與執行有效性，以強化永續報告資訊

之可靠性與治理品質。114 年度已列年度稽核項目 NO.35 查核並出具 A250903 稽核報告。

---

## 五、與董事會及獨立董事之溝通機制 ( 治理透明 )

- 1.每會計年度終了前會將次一年度稽核計劃經審計委員會審議後提報 董事會決議。
  - 2.內部稽核依年度稽核計劃進行查核並於查核結束日之次月底前將內部稽核報告提交獨立董事，獨立董事審閱後若有疑問或指示，會向稽核主管詢問或告知。
  - 3.稽核主管於至少每季與獨立董事報告稽核計劃執行情形，進行閉門會議。各獨立董事會與內部稽核主管就各項稽核事務進行意見溝通與討論。
  - 4.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考核及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經審計委員會審議後提報董事會決議。
- 

## 六、永續報告書治理機制 ( 董事會監督 )

本公司永續報告書自 113 年起，均於每年 8 月提報董事會討論通過，以確保揭露內容之完整性、正確性與治理監督責任，並使董事會充分掌握公司在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各面向之重大議題與管理成效。

---

## 七、內部控制缺失追蹤與持續改善 ( 治理成效 )

針對內部稽核、自行檢查及相關專案審查所發現之內部控制缺失與異常事項，內部稽核單位

均據實揭露於稽核報告，並持續追蹤改善進度，定期彙整改善情形，作為公司持續強化內部控制制度與公司治理效能之重要依據。

---